

海城县社委原种站
 收文 第 81 号
 63年12月31日

海城县人民委员会文件

海(63)商财字第458号

关于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一九六四年八月

民用棉布、絮棉定量发放的通知

各人民公社、机关、团体、事业企业单位、驻军：

接省人委辽(63)财管明字第1794号批转省商业厅、供销社“关于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一九六四年八月民用棉布、絮棉定量发放意见的报告”对我县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一九六四年八月各项用布、用棉的发放标准提出如下意见：

一、棉布除把基本定量，寒冷地区补助用布和农业人口鞋子用布打在一起发放；絮棉除把基本定量，寒冷地区补助两项指标打在一起发放外，从其他补助用棉中再拿出部分补贴基本定量部分；

| | | |
|---------|---------|------|
| 项 目 | 棉 布 | 絮 棉 |
| 非农业人口定量 | 每人平均十 尺 | 三两五钱 |

农业人口定量 每人平均六尺 三两五钱 (棉花按非棉农)

职工补助用布 每人平均六尺五寸

开放城市儿童补助用布 每人平均二尺

专业户、盐民补助用布 每人平均四尺

生育补助，自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一九六四年六月底止，每胎补助棉布十尺（包括定量用布），絮棉一市斤（包括定量用棉）一九六四年七月一日起对生育第三胎及第三胎以上不再发给补助用布和用棉，只发给定量用布和用棉，棉布六尺，絮棉三两半（头胎二胎仍发布票十尺，絮棉一市斤）。

死亡补助棉布：汉族每人补助五尺；回族成人补助二十八尺，八至十五岁每人补助十八尺，七岁以下每人补助十尺；棉花不分民族三岁以上每人补助一市斤。

结婚用布从今年十一月十五日起取消补助，棉花由十月二十五日取消补助。

以上要求各公社、厂矿、企事业单位按本委十月二十七日商刘字第440号通知精神，于本月十日到布票发放办公室（地址：百货公司）领账同时派政治可靠人员领各种布票，十一月廿日前将布票全部发到群众手中十二月上旬以前结束复查工作，并将总结报布票发放办公室。

以上希认真贯彻执行。

附：絮棉、布票发放办法乙份

一九六三年十一月八日

抄送：商业局、供销社、统计科、百货公司。



一九六三年度絮棉供应办法

一九六三年度（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一九六四年八月）絮棉供应仍实行按人定量加补助的办法。现根据省絮棉供应办法规定，结合我县情况，提出本年度的具体安排意见：

一、供应范围：

（一）居民基本定量：除产棉生产队的社员不做供应以外，每人供应絮棉三两五钱。

（二）对非棉农人口生育，死亡补助用棉：生育每个婴儿补助一市斤，（一九六四年七月一日起，只对头胎、二胎生育的婴儿补助一市斤，从第三胎起生育的婴儿取消絮棉补助）；死亡每人（三周岁以上）补助一市斤；结婚的絮棉补助取消。

（三）其他各项补助用棉包括①特殊困难补助；②复员、退役军人、~~外侨~~及从南方分配来的干部和大专毕业学生、铁路、邮政丢失赔偿，失火、被盗等必不可少的补助用棉；③城市青年上山下乡及国家长期安置人员的补助；④劳动保护用品以外必不可少的公共用棉。

二、供应方法：

絮棉供应方法：除机关、企业的其他补助用棉外，均实行凭票供应。

棉票由农产品公司发放（与布票一起办理）。

絮棉供应工作，农村由各基层社，城镇由指定的另售商店负责。

（一）基本定量用棉，每人发一人量的棉票，一次购买不找补。絮棉是季节性的商品，购买时间大部集中在今年九月至十二月和明年一季度，因此，絮棉票的使用期限到一九六四年三月末止。

（二）生育、死亡补助用棉，分别凭出生证、死亡报告书等，经公社或街道办事处审核无误后，发给各项特殊补助用棉票。

（三）其他各项补助用棉，实行分配指标包干使用（指标另行下达）。既要根据指标控制发放，避免掌握过宽突破指标，又要按着政策合理供应，防止等量对死，应供未供。为此，必须做好调查研究，摸清情况，严格审批，使有限物资能用在最需要的地方。

三、棉服装收票标准：

今后，在原则上不得用絮棉加工棉服和被套。如根据市场需要加工时，必须接收取棉票。对商业现存棉服，其收票标准仍按去年规定执行，即：大人棉大衣收居民定量棉票三张；中人棉大衣和大、中人棉衣、裤收居民定量棉票二张；小人棉大衣和棉衣、裤收居民定量棉票一张；

实际絮用棉量不足三两的小孩棉服免收棉票。如持居民定量以外的其

他证件购买棉服时，按一斤顶三张居民定量棉票收取。

官、校、警、医、军、民、工、农、学、商、各界、医药兼用棉，另行实施。

一九六三年十一月八日